

第六节 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丰县镇村环卫市场化作业运行服务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1-JSGR-G2024-0010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丰县城市管理局的采购包3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丰县镇村环卫市场化作业运行服务项目），属于服务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东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08人，营业收入为1952.3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43.89万元，属于（☒中型企业、☐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江苏东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日期：2024年6月20日

备注：

